

# 财政电子票据改革问与答（第一期）

## 1、关于医疗机构前端厂商的选择问题

答：医疗机构系统与财政电子票据管理中台对接分三种方式：一是选择采取**独立部署**模式的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通过前置服务平台与财政部门管理系统进行对接；二是选择采取**集中部署**的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通过统一的前置服务平台与财政部门管理系统对接；三是选择采取**在线开票**方式的医疗卫生机构直接使用联网在线端开具医疗收费电子票据。

各医疗机构应根据实际情况，按照安全规范高效的要求选择合理的对接方式。其中**前置服务平台、签名服务器**等硬件、技术服务资源应由医疗机构自主选择，各级财政、卫生健康、医疗保障部门应严格遵循市场化和法治化原则，不得参与任何形式的企业营销活动，各参与方应依法维护市场公平竞争。选择采取**在线开票**方式的，可直接使用联网在线端开票，无需支付任何费用，但由于网站未与医疗机构**HIS**系统对接，医疗机构所有明细数据需自行手工录入。

## 2、关于改革成本的问题

答：各改革单位按照各自业务的用票量大小，自主选择

应用前置服务平台，改革成本主要成本集中在 HIS 接口改造费用（医疗单位）、前端开发费用（目前全国大部分省份已完成部署，总体已经成熟，有下降的空间，可横向比较我省已部署的第一批单位价格）、签名服务器（业务量小的没有必要，湘雅一二三医院的也仅配置了一台签名服务器，采用云签名模式的，省财政已付费无需再付费）、无存储服务器需求、财政中台接口免费，建议结合本单位情况综合对比后进行自行选择。

### **3、关于医疗票据“其他信息”栏项目信息**

答：目前，“其他信息”可填列项目包含：业务流水号、门诊号、就诊日期、医疗机构类型、医保类型、医保编号、性别、医保统筹基金支付、其他支付、个人账户支付、个人现金支付、个人自付、个人自费及备注。根据财综〔2019〕29号有关规定，各地区可根据管理实际，增加个性化其他项目信息。我们拟基于调研了解全省票据填开需求后，在版面允许的情况下，适时研究新增个性化项目信息。

### **4、关于资料提交流程和时限**

答：目前各地基础信息收集、初始化等相关工作任务较重，偶有出现单位、部门表格提交错误、配置需排队等现象，为进一步提高配置效率，尽快完成上述工作，现就提交资料

及办理时限再次进行明确：**联网单位**应将基础信息采集表提交至**同级财政部门**，由同级财政部门完成系统数据初始化相关工作；**接口单位**的对接申请表和上线申请表需由**同级财政部门**收集审核后提交至**省财政事务中心**财政票据部于成武或宋雨佳内网邮箱，原则上上述资料均应于**2个工作日**审核完毕并提交至下一环节。接口单位可通过“接口单位联调”微信群实时沟通对接联调情况及问题；联网单位可通过各级财政“联网单位印章配置信息同步”微信群咨询配置相关问题或了解进度。

#### **5、关于执收单位电子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与其他财政电子票据的印章共用问题**

答：目前中台已支持电子印章数据共享，已与中台完成对接的非税收入执收单位或使用联网在线端开票的执收单位，可直接使用前期提交的印章，如需修改或补充，需按照原流程重新提交基础信息采集表（联网单位，同级财政审核并修改；接口单位，同级财政审核无误后提交至省财政事务中心财政票据部于成武或宋雨佳内网邮箱；省本级单位提交邮箱改为 164320112@qq.com）。

#### **6、关于电子票据的认可度问题**

答：《财政票据管理办法》明确规定，财政电子票据与

纸质票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我省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相关文件可在湖南省人民政府网、湖南省财政厅官网、“湖南财政票据”微信公众号查阅。前期，我们通过省人民政府网、“湖南财政”微信公众号对有关政策进行解读宣传，下阶段，我们在做好发文解释等相关工作的同时，将通过科普视频和推文等方式，持续加大宣传推广力度。

## **7、关于医疗收费电子票据上线前缴费未开票问题**

答：在医疗机构缴费的患者前期未开票，需补开票据的，医疗机构确认无误后可补开电子票据，开票日期应为实际补开日期，备注栏开放后，可在备注栏将补开前情况进行简单备注。目前由于新老系统数据迁移等问题，部分医疗机构新系统无患者就诊信息，无法补开电子票，4月30日前可暂时补开纸质票据，并尽快做好相关数据的迁移工作。

## **8、通过自建业务系统开票与通过财政前端联网开票有什么区别以及如何选择。**

答：1、通过自建业务系统开票是指单位通过自建的开票前置服务或者现行的业务系统（如医院 HIS 系统、基卫 3.0 系统）开具票据，然后通过标准接口对接财政电子票据管理中台上传票据数据，并最终生成票据，此种方式单位经办人员不会直接使用财政的系统，跟中台的交互都是通过接口完

成，单位需要组织开票前置服务厂商或业务系统厂商按照中台标准接口进行接口和开票功能的开发，提交接入申请函与中台进行对接联调，联调通过后再提交上线申请，申请投产使用，整个建设和联调过程的成本都由单位自行承担（中台侧配合联调的人力成本由财政承担）。这种方式可以将单位业务流程与开票流程结合起来，在提高开票效率的同时通过业务数据的控制保障票款一致性。更适合已有业务系统且业务系统数据与开票数据结合紧密的单位。对于现行业务系统由上级部门统建的单位（如使用基卫 3.0 的卫生院），可联系上级部门确认具体安排。

2、通过财政前端联网开票是指通过财政建设的联网开票系统开票，该系统基于各地原非税联网单位端升级扩展而来，具备开具所有电子票据票种以及非税收缴管理的功能，由各级财政组织采购，免费提供给辖区内开票单位使用。通过此种方式开票，单位只需在提交单位基础信息采集表之后按照财政统一组织安排进行系统培训并启用即可，单位无建设和联调成本，但是由于联网开票未与单位业务系统相结合，因此不能通过系统控制业务数据与票面数据的一致性，需要人工管控，更适合本身就没有业务系统的单位使用。

**9、选择云签还是自签？云签是否可以做电子票据以外业务签名（如：单位个人的身份电子认证）？**

答：云签和自签的主要区别如下表所示，各单位可结合自身情况综合研判选择签章方式。云签不可做电子票据以外业务签名服务。

对比项	云签章	自签章
业务流程	单位申请开票时直接向中台提交开票信息，向云签章平台申请盖单位章，云签章平台盖章后向中台反馈结果，中台校验开票信息后再向云签章平台申请加盖财政监制章生成票据	单位在开票时通过自签章平台盖好单位章再向财政中台提交开票信息和签章信息，财政验签后加盖财政监制章生成票据
传输效率	单位与财政仅需传输结构化开票信息，数据量较小，速率与稳定性较好	单位需向财政传输盖了单位章的票据版式文件，数据量更大，一定程度影响速率和稳定性
适用范围	仅限于电子票据业务使用	单位可将签章功能用于内部其他业务，适用范围更广
建设模式	省厅统建，单位无需参与建设	单位自行采购建设
成本费用	省厅采购，单位免费申请、使用，对于单位无成本	单位自行承担签章建设费用和签章互信互认联调费用

## 10、如果选择云签章，机构要做哪些事前准备事项？

答：在系统接入和签章管理线上服务平台上线前，采取线下提交材料的形式。联网开票单位由前台厂商处理签章相关工作，自建业务系统开票的单位则需在向省厅提交上线申

请表时，同步向云签章服务商提交云签章托管授权函、基础信息采集表以及电子印章制作印模图片，云签章服务商接收资料邮箱为 281995144@qq.com。电子印章制作引模图片具体要求如下：

- 固定 300dpi
- 圆形章尺寸最大 26x26，最小 20x20
- 长方形和椭圆章高 14，长不限制
- 正方形章 20x20;长方形章高 14,长不限制
- 图片必须为透明底
- 图片大小不能超过 30kb

系统接入和签章管理线上服务平台上线后由各单位通过平台提交相关资料，具体要求和操作流程待平台上线后更新。

## **11、如何进入联调群？**

答：单位提交接入申请至省财政厅，省财政厅业务部门和信息部门进行接入申请审核，审核通过则提交至财政电子票据管理中台运维团队，运维团队一个工作日内将按照接入申请表上预留的邮箱地址发送测试环境相关配置信息，单位开票系统承建商人员可通过该邮件与中台运维人员联系进群，联调群主要用于单位开票系统承建商咨询和讨论对接联调中的技术细节。

## **12、如何选择医疗电子票据前置服务端厂商？**

答：财政电子票据管理中台提供的是标准接口，没有限制门槛，因此理论上所有软件厂商均可根据接口标准进行开发对接，建议机构自行联系多家厂商进行多维度对比询价后进行选择。对于不了解软件市场行业的机构，建议向试点单位、目前进展较快的机构以及与本机构情况相近的机构进行咨询探讨。

## **13、接入申请表上的“接入产品（系统）信息”如何填写？**

答：填写负责本机构跟财政对接的承建商相关信息，如果机构选择现行业务系统来对接财政电子票据管理中台就填业务系统承建商信息，如果选择第三方承建商则填第三方承建商信息。

## **14、此次医疗电子票据改革，是不是同步报送乡街卫生院信息采集表和确定所使用基卫 3.0 系统对接的承建厂商，还是由省卫健委和财政厅统一确定承建厂商后再行申报？**

答：对于确定继续使用基卫 3.0 的卫生院，无需提交接入申请表，可在基础信息采集表上备注“计划通过省卫健委基卫 3.0 系统接入中台”。后续基卫 3.0 电子票据开票服务上线由省卫健委基卫 3.0 系统开票服务承建商进行组织，分区划确认上线单位信息，上线申请表由所属财政盖章后提交省财



政厅。另外，各级财政可请当地卫健委统筹整理使用基卫 3.0 接入的卫生院清单，提交到省厅事务中心，方便省厅统筹了解整体情况。

**15、自签章服务器支持区域几家医院一起部署么？**

答：技术上可行，而且单个医院如果业务量有限，签章服务器性能可能存在浪费，联合采购建设是一个更加集约经济的做法，一定程度也能提高商务议价能力。

**16、请问前置机是需要单独部署,还是可以和医院其他的前置机共用？**

答：都可以，机构根据自身需求来确定部署形式，各种部署形式都可以通过标准接口对接中台。

**17、所有的医疗票据使用单位都只能是接口单位吗？小型医疗机构预算有限，难以承担采购承建商接入中台的成本。**

答：医疗票也可以通过联网开票端开票，只是更建议使用接口系统开票（可打通医院业务数据和开票数据，方便后续对接医保报销）。对于中小型医疗机构建议由所属卫健/财政组织建区域联合开票平台，实现集约建设和成本分摊，加快改革速度。区域联合开票的采购和建设形式可找首批试点的新邵和道县了解情况。此外，进一步扩大至市州一级建联合开票平台也可行，可更大程度集约成本，加入联合平台

的机构数量越多，与承建商的商务议价能力也就更强。

## **18、电子票据打印件作为报销凭证如何防止重复报销**

答：在技术上主要通过以下两种方式防止重复报销。一是电子票据票面上增加提示文字“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或登录<https://fsgzfw.czt.hunan.gov.cn> 查验票据真伪并核实电子票据实时状态，票据为真且实时状态与此打印件相同方可作为报销凭证”。以此提示财务人员应在报销时实时核实票据情况，不能以未经核验的打印件作为报销凭证。二是计划从2024年4月起逐步完善多渠道汇集票据报销信息供报销单位查询和验证服务，减少重复报销的可能性。目前已规划面向省医保局、商保机构和常用财务软件开放票据报销信息查询与报销数据上报接口，并已规划建设报销信息查询和上报网站，依申请面向行政事业单位开放使用。

## **19、中台提供了哪些取票服务？**

答：一是直接取票服务，即中台直接面向交款人提供取票服务，主要有以下五种方式。1、网站下载：打开湖南财政电子票据与非税收缴服务网站<https://fsgzfw.czt.hunan.gov.cn> 输入票据信息查验并下载票据；2、扫码下载：通过微信、支付宝扫描票据二维码查验并下载票据（票据二维码在开票时实时生成，由开票单位提供给交款人）；3、小程序下载：微信、支付宝搜索打开“湖南财

政电子票据和非税收缴服务”小程序输入票据信息查验并下载票据；4、微信公众号下载：搜索“湖南财政”和“湖南财政事务中心”微信公众号，在公众号中找到“电子票据与非税收缴服务”，点击即可打开“湖南财政电子票据和非税收缴服务”小程序；5、支付宝消息推送票据：当交款人在开票时授权提供身份证号码或手机号码且已安装支付宝 APP，即可接收到票据推送消息，点击消息即可下载票据。（目前 1、2 两种方式已经上线，3、4、5 三种方式预计 4 月上旬前逐步上线。）

二是间接取票服务，即中台面向前端提供票据下载服务，再由前端给到交款人。前端是指各个开票单位用来开票的前端系统，可以是医疗前置开票平台也可以是单位业务系统或是联网开票端，中台在票据开具成功后会实时向前端发送消息通知前端系统来自动下载票据，前端下载票据后保存在本地可通过各种形式提供给交款人，比如微信公众号、自助打印机，窗口打印，短信推送等等，具体方式取决于前端所属的单位建设或采购了哪些渠道。